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開易控股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KEE

## KE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開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1)

寄發

有關由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代表耀帝貿易有限公司就  
開易控股有限公司  
所有已發行股份

(耀帝貿易有限公司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  
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及註銷其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  
之回應文件

本公司財務顧問



Shenwan Hongyuan Capital (H.K.) Limited  
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上銀國際有限公司  
BOS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回應文件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根據收購守則寄發予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

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在對要約採取任何行動前務請仔細閱讀回應文件，包括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要約致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的推薦意見及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致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的意見，連同要約文件。

茲提述(i)要約人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共同刊發的公告；(ii)要約人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刊發的要約文件(「要約文件」)；及(iii)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回應文件(「回應文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回應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寄發回應文件

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本集團、要約、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要約致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的推薦意見及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致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的意見之資料的回應文件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根據收購守則寄發予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要約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星期三)開始供接納，除非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修訂或延長要約，接納的最後日期及時間應為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止。

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在對要約採取任何行動前務請仔細閱讀回應文件，包括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要約致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的推薦意見及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致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的意見，連同要約文件。

承董事會命  
開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錫鵬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許錫鵬先生、許錫南先生及周浩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少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斌先生、江興琪先生及譚旭生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